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汉中市路灯管理处 的 2026年下半年度路灯维修用材料采购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源模组等维修材料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2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665.65 万元(大写：壹仟陆佰陆拾伍万陆仟伍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4,208.07 万元(大写：肆仟贰佰零捌万零柒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2. 电源模组等维修材料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2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869.65 万元(大写：壹仟捌佰陆拾玖万陆仟伍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3,080.07 万元(大写：叁仟零捌拾万零柒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3. 电源模组等维修材料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扬州市稳联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102.5 万元(大写：壹仟壹佰零贰万伍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 1,980.56 万元(大写：壹仟玖佰捌拾万零伍仟陆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西安鑫乐照明电器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1 月 4 日

2026-11-04 10:04:12
西安鑫乐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026-11-04 10:04:12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